

# 唐宋時期的穢跡金剛法（四）

高振宏

## 2. 明清筆記中的穢跡法

相較於宋元時期，明清時期中筆記有關穢跡法的記載稍少，這一方面可能是宋元之際新出了許多法術，逐漸削弱了穢跡法的市場，另一方面也有可能此時穢跡法已是廣被熟知的法術，不甚特異，所以比較不被留意。除此之外，當然也可能如謝世維所言，穢跡金剛被中國化，被轉化道教的五顯靈官馬元帥（詳餘論），<sup>18</sup>之後又與佛教華光菩薩混融，反而模糊了穢跡金剛的本來面貌。但這樣的現象不代表明清時期穢跡金剛的崇拜或相關法術便已式微，在明代搜神類書《搜神記》「金剛」條便載：

金剛，密跡是也。按三昧經，如來到那乾訶羅國降五羅魔時，金剛神手把大杵，杵頭出火，燒諸惡龍，龍王驚怖，走入佛影。又嘗揮大利劍，擬鬼王額，鬼王驚怖，抱持小兒，長跪上佛。又嘗白佛，垂意小食，化鬼神眾。及世尊滅度，金剛悲哀懊惱，作如是言：「如來捨我，入於寂滅，我從今日，無歸無歸，無覆無護。哀惱災患，一旦頃集，憂愁毒箭，深入我心。此金剛杵，當用護誰？即使棄擲。自今以往，當奉侍誰。」說種種言，戀慕如來。此金剛之所自顯化也。<sup>19</sup>

相較於佛典中的記載，這裡比較重視穢跡金剛護法的職能，而非強調其爲佛陀化現的神話，且由於佛陀滅度，祂棄絕了護守的金剛杵，更從反面彰顯金剛護持佛法的決心，編者特別強調這是金剛顯化的事跡。從另一角度來說，編者是將穢跡金剛視爲一獨立個體，特別強調其護法的願念。在清代廣東的頂湖山慶雲寺也在供奉

「釋迦佛陀入涅槃聖相」的「雙樹堂」後設「金剛壇」

「金剛壇」：在雙樹堂後，奉穢跡金剛八大

羅國降五羅魔時，金剛神手把大杵，杵頭出火，燒諸惡龍，龍王驚怖，走入佛影。又嘗揮大利劍，擬鬼王額，鬼王驚怖，抱持小兒

金剛神範銅相。（一作密跡金剛菩薩範金相）<sup>20</sup>

這樣的配制，應仍是以穢跡金剛爲佛陀護持佛法的也擴展至醫療領域，在朝鮮金禮蒙編輯的《醫方類聚》就有數則記載：<sup>21</sup>

相對於上述記載，在明代時期穢跡金剛或相關法術概念。

「心脾疼手拈散」見前，……又穢跡佛賜方，用良薑、香附子爲末，薄鹽米飲下。又良薑、芍藥銼炒，水煎服。

「穢跡脾疼方」：香附淨 良薑等分□□右爲末，每服二錢，空心，陳米湯熱調服。

「呪餅」：治瘧（瘧疾），先面東，燒香虔誠，于油餅中心書一攤字，不用糖餅，書字如當三錢大，仍須新筆淨墨，然後以筆圈之，從左邊圈三次，持餅于香上，誦乾元亨利貞七遍，當發日早，掐取所書字，用棗湯嚼餅食之，立效。又病瘧多念穢跡呪疾，立愈。

當時流傳持誦穢跡呪可治療瘧疾，而更具療效的穢跡佛傳下的治心脾疼痛藥方，在李時珍《本草綱目》<sup>22</sup>

莎草 香附子」條中有提到這帖藥方的神話來源：

《類編》云：「梁混心脾痛數年不愈，供事穢跡佛，夢傳此方，一服而愈，因名『神授一七散』。」

同卷的「高良薑」條，更詳細說明了藥材的劑量與使用方法：

（時珍曰）《十全方》言：「心脾冷痛，用高良薑，細銼微炒爲末，米飲服一錢，立止。太祖高皇帝御制周顥仙碑文，亦載其有驗云。」又穢跡佛有《治心口痛方》，云：「凡男女心口一點痛者，乃胃脘有滯或有蟲也。多因怒及受寒而起，遂致終身。俗言心氣痛者，非也。用高良薑以酒洗七次焙研，香附子以醋洗七次焙研，各記收之。病因寒得，用薑末二錢，附末一錢；因怒得，用附末二錢，薑末一錢；寒怒兼有，各一錢半，以米飲加入生薑汁一匙，鹽一捻，服之立止。」韓飛霞醫通書亦稱其功云。

而在清代袁枚的筆記《子不語》中，穢跡呪還具有超渡的功能：<sup>23</sup>

「杭大宗爲寄靈童子」：萬近蓬奉斗甚嚴，

每秋七月，爲盂蘭之會，與施柳南刺史同設道場。施能見鬼，凡來受祭者，俱能指爲何人，且與言語。方立壇時，先書列死者姓名，向壇焚化。萬故杭大宗先生弟子，忘書先生名。施見是夕諸公俱集，有人短白鬚，披夾紗袍，不冠而至，罵曰：「近蓬我弟子，今日設會，獨不請我，何也？」施素不識杭，不覺目瞪。旁一人曰：「此杭大宗先生也。」施向前揖問：「先生何來？」曰：「我前生是法華會上點香者，名寄靈童子。因侍香時，見燒香女美，偶動一念，謫生人間。」在人間心直口快，有善無惡，原可仍歸原位；惟以我好譏貶人，黨同伐異，又貪財，爲觀音所薄，不許即歸原位。」因自指其手與口曰：「此二物累我。」……曰：「先生何不仍求觀音收留？」曰：「我墮落亦因小過，容易超度，可告知近蓬，替我念穢跡金剛咒二萬遍，便可歸原位。」問：「陳星齋先生何以不來？」曰：「我不及彼，彼已仍歸桂宮矣。」語畢上座大啖，笑曰：「施柳南一日不出仕，我輩田允兄大有吃處。」田允兄者，俗言「鬼」字也。

故事中的杭大宗非常有趣，雖然已經爲鬼，但個性仍如生前一般，口（多言）、手（大啖）不修，因此流連在冥界中，隨處遊蕩，最後還登座快意享受祭品，還大讚，只要施柳南不入官場，常設道場，他們這些孤幽就有諸般供物可以享用。雖說如此，他還是寄望他的弟子萬近蓬爲他誦持二萬遍的穢跡呪，讓他得以回歸寄靈童子的天界職位。

除此之外，袁枚在《續子不語》中還有兩則有關穢跡呪的故事，內容就與宋代筆記較爲類似，穢跡呪主要的作用是用來伏邪除祟：<sup>24</sup>

「天蓬尺」：朱生某，臨試日至校士館門，腹痛甚。廣文引驗，主司放歸。及抵家，腹中隱隱作人語曰：「我爲姚洙，金陵人，明初爲偏將，隸魏國公子麾下；魏公子即朱生三世前身也。主帥與我千人剿山賊，深入被圍。艷我妻潘氏，求援不發。我與千人死傷殆盡，生還者不數人。因強納我妻；不從，自經而死，欲報已久，故來索命。」家人詰之曰：「彼時何不即報，乃遲數百年始報耶？」曰：「彼爲元戎，忠且勇，宿根甚厚，故不得報。及再世則爲高僧，至三世則爲顯

官，有實政，又不得報。即今生彼亦有科名，尚不得報。今彼一言而殺三命，祿位已削，方得報之也。」問：「殺三命者何事？」曰：「渠某月日，錯告某爲盜，并其妻、弟俱死，非殺三命耶？」先是，朱生被竊，心疑鄰人張某所偷，告官究治。以形迹可疑，真贓不獲，張與妻及其弟，拖累而死，事實有之。……又有行腳僧西蓮者，候朱，見朱痛楚狀，乃口誦其咒。腹中曰：「師德行人，乃誦咒禁我耶？」西蓮曰：「我與汝解冤，何爲禁汝？」腹中曰：「若欲解冤須誦《法華經》。師所持咒，是《穢跡金剛咒》，命惡神強禁我，我豈服哉！」西蓮曰：「我即起道場誦《法華經》，能解仇釋宿冤乎？」

腹中唯唯。又要冥鑑若干錠，立券約，書中保，曰：「依我，我即捨之去。但我貴者，當從口中出；諸跟隨者，從後竅出。」朱生遂嘔痰斗許，下泄數日，而聲遂息。越數日，腹中復言曰：「我之仇已解，奈死賊圍者又甚衆，渠等不肯釋，奈何？」于是聞千百人喧闘腹中，朱生患苦不堪而逝。

這則故事相當具有警世的作用，故事中的朱生三世

前率領姚洙與軍隊前往剿伐山賊，但由於他垂涎姚洙妻子的美色，不願發兵救援受困的軍隊，導致軍隊幾乎全軍覆滅，卻又因爲他宿根深厚，三世投胎要嘛就是具功名的官員、不然就是有道高僧，所以這些冤魂難以親近復仇。直至此世，朱生仍有功名，他還是難以報復，幸好朱生因誣告，錯害三條性命，天界削去他的祿位，姚洙才得以進入其腹作祟折磨。朱生家先是聘請該鄉治鬼怪聞名的周生前往，但朱生顯現畏懼神色，腹中也不再言語，原以爲已獲致成效，但之後姚洙仍在腹中做祟，自道周生之法無效，他只是畏懼他所持的天蓬尺這項法器。後朱家又再請行腳僧西蓮前來處理，西蓮僧誦咒後果有效用，請到穢跡金剛此等強神前來壓制這些鬼祟，姚洙這才稍稍屈服，請西蓮僧建道場、誦《法華經》，並且燒化紙錢給予這些冤魂，雙方還訂立契約。而姚洙生前爲偏將，爲貴人，在獲得超渡後是由口嘔痰而出，其他兵士則從後竅排泄而出，不過，雖然姚洙願意饒赦朱生，但當時同死的兵士人數甚多，仍有許多不願放過朱生，因此朱生最後還是腹痛而亡。從整個故事來看，其中或多或少隱含著佛法勝過道術的意味，但更值得注意的是姚洙所說的：「若欲解冤須誦《法華經》。師所持咒，是《穢跡金剛咒》，命惡神強禁我，我豈服哉！」

「就此來看，鬼魂也很清楚不同佛經的效用，而穢跡金剛是強猛威懾的神祇，具有武神的特質，專職禁制惡鬼、捉妖治祟，一般邪鬼皆會畏懼。但因姚洙此事涉及前世因果，所以只用武力強服不合公理，之後才以《法華經》超渡。顯示在正邪對立中，還是兼顧著公理正義。而另一則「獺異」則是以穢跡驅除作亂的獺精：

「獺異」：山陰施漢一秀才曰：「越水鄉多獺怪，其小者止潑水侮人，驅之即匿；其老者能惑人如魅。余家舊有獺怪，逢科甲富人，必相狎逼，百年內凡三見矣。不可逐，亦不爲禍。余丁亥歸里，夜就寢，有聲如撒螺殼者。大小千萬聲，散置几榻間，燭之無有。疑北牖失扃，故扃之，怪亦漸安。」……  
 「丁未冬初，央茶（ㄔㄤˋ央茶）湖口（今紹興省靈芝鎮），夜宿陳氏新樓，瀕湖。甫息燭，則物躍上床。予知其非鬼非偷兒也，若喧叫徒驚鄰里，適爲人笑。計所以逐之，記得杭大宗先生穢跡金剛咒事，試誦之，物輒伏不動。五更，跳下床，有聲，遂去。曉起，見伏處衣褶捲起如截。予因作客，不宜告主人。越月又過此宿，解衣始記前陳家時又再被獺妖騷擾，他也知曉杭大宗之事，所以念

事，欲避無及，擁衾臥。久倦合眼，則物已在床裏矣。持金剛咒稍緩，則輒動欲上。俟誦弛，漸逼近胸膛，出聲尖細如鼠叫，旋作人語曰：『若佩正一真人符，吾不懼。但公口一動，吾則甚畏耳。』五更，從腳後繞出。是夜誦咒百餘遍。明日，家人怪吾夜作譟語久，自此陳氏亦無他異。』

這則記載頗具趣味，與上則故事有可以對比呼應的地方。故事中提到江南地區有許多成精怪的獺妖，非常喜歡作弄人，修行較不足會潑水戲弄百姓，驅趕就會離開，而修行較深厚的則會幻化人形迷惑民衆，且特別喜歡狎弄官員貴人。這與上則故事形成有趣的對比，在前文中冤魂因朱生爲官，因此難以靠近復仇，這在古代筆記頗爲常見，他們認爲能中第任官的文人皆是星宿轉世或是宿根深厚，因此鬼魅較難靠近；相對缺少形體的鬼魅，由動物修煉而成的精怪反而很喜歡接近文人官員，大抵是因爲這些官人較具貴氣，從中可獲得或吸取能大地有助修行，所以多會親近騷擾，施秀才在故事中便提到曾有獺妖幻化爲女形，欲與他交合，但他都不爲所動，獺妖自覺無趣就離開了。而他後來前往紹興、夜宿陳家時又再被獺妖騷擾，他也知曉杭大宗之事，所以念

誦穢跡呪來抵禦，效果頗為不錯，獺妖果然不敢多加侵擾。但第二次再前往時，獺妖又再次侵犯，可能因他身體較為疲倦，只要誦呪稍微懈怠，獺妖就步步進逼，雖然最後獺妖已近身旁，但因呪語之力，始終未能碰觸到他的身體。這裡也展現與上則相同的觀點，獺妖不懼道術，而且連龍虎山正一張天師之符都不害怕，但卻畏懼只有聲音的呪語，或多或少顯示兩者法力的差異。在故事後面，他又提到當年家鄉聘請的塾師沈昭遠又被獺妖迷惑，每早醒來，都可見到獺妖留下來的獸毛，想要辭職離開。施秀才便勸他念誦穢跡呪來驅趕，但沈昭遠已被獺妖迷眩，且急促間無法全部記得呪語，所以他們想到《本草》所載的「熊食鹽而死，獺飲酒而斃」，以及徐景芳置雙鯽樽酒除妖的經驗，當晚便在館舍中放置雙鯽樽酒，獺妖來到後果然飲酒食魚，但卻醉到無法上床，摔下三次後便倉皇逃去，以後就再也不敢前來了。因此最後袁枚就建議，水居人家都應該知曉「獺飲酒而斃」之事，才能避免獺妖的侵擾。而從上述故事來看，雖然明清時期有關穢跡金剛的記載稍少（如最著名的搜神類書《三教源流搜神大全》未收有關穢跡金剛的條目），但從相關記載來看，當時大眾還算知曉穢跡呪，可用於超渡、治病，而遇到邪祟時也會誦念此呪以求保身，

多少顯示當時穢跡仍相當普及，在大眾社會仍具有一定的影響力。

(未完待續)

### 註釋：

18. 謝世維，〈密法、道術與童子：穢跡金剛法與靈官馬元帥秘法中的驅邪法式研究〉，頁一—三十六。

19. 佚名撰，《搜神記》（道藏本，據于寶本重新編撰），本文所用版本與道藏本同，收入於《繪圖三教源流搜神大全（外二種）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

二〇一二），頁二九三。

20. (清) 謝成鷺纂述，丁易總修，《鼎湖山慶雲寺志》（清康熙五十七年序刊本），卷一〈殿閣堂寮·堂寮考〉，頁三十一、二七一二。

21. 分見（朝鮮）金禮蒙輯，浙江省中醫研究所、湖州中醫院校，《醫方類聚》（北京：人民衛生出版社，一九八二），卷九二〈心腹痛門·心痛〉，頁二四〇

；卷一〇〇〈脾胃門·桂花散〉，頁四九八；卷一二二〈諸瘧門·瘧方〉，頁二六二。本書為一部醫學類書，於一四四三開始編撰，初刊於一四五五，比

李時珍（一五一八—一五九三）略早，因此先列於前，本書大多輯錄原文，保存了不少明代以前失傳的醫

書，有很高的文獻價值。

22. 分見（明）李時珍著，《本草綱目》（北京：人民衛

生出版社，一九七五），卷十四〈芳草類五十六種〉，頁八九二、八六三。

23. （清）袁枚著，周欣校點，《子不語》（南京：江蘇

古籍出版社，一九九三），卷十六「杭大宗為寄靈童子」條，頁二九九—三〇〇。

24. 分見（清）袁枚著，鍾明奇校點，《續子不語》（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一九九三），卷二「天蓬尺」

條，頁三三—三四；卷七「獵異」條，頁

## 太虛大師法語

佛法在中國有所謂宗下、教下。教下，指天台宗，華嚴宗、唯識宗及三論宗、成實宗、俱舍宗等。宗下，指禪宗。教下研究教理而修觀行；天台修空、假、中三觀，華嚴修法界觀，唯識修唯識觀等。宗下的禪宗，不立文字，頓明心地，都是自力法門。密宗是依本尊的三密加持，得到自身三密相應的果證；不論日本傳承的東密、台密；或西藏傳的無上瑜伽五大金剛，與淨土宗仗佛願力往生——靠他力，無二無別。教下及禪宗全憑自力，密宗與淨土全憑他力，這是約偏勝說，實亦互通。以研究教理亦仗佛菩薩所說經論

，並賴三寶冥資，速成觀行，趣證果位。參禪不依經教，也需從上佛祖及善知識開示策發得明心地。密宗固倚他力，尤須自力三業精進；而淨土法門也須自己信願行交印相成，念到一心不亂決定得生淨土。所以，教下宗下雖是自力偏勝，實有他力爲依。總之、佛法的法門，無非自力他力；以進行時用自力的教宗，不離他力；用他力的密、淨，也不離自力；自力他力互助纔能得成行果。」（《太虛大師全書》第三冊，頁二二六—二二七）